

# 公 示 样 本

\_\_\_\_\_住宅小区（大厦）全体业主：

根据杭物协[ ] 号《关于开展\_\_\_\_年度杭州市物业管理优秀住宅小区（大厦）考评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对照杭州市物业管理优秀住宅小区（大厦）的申报基本条件和标准，我区、县（市）物业管理协会（工作片会）在听取社区、业主、业主委员会意见的基础上组织推荐了\_\_\_\_住宅小区（大厦）为\_\_\_\_年度市优候选名单。为使市优考核工作真正切实有效，评选出服务质量好、业主满意、能起示范作用的项目，现将候选名单在物业管理区域内进行为期七天的公示（\_\_\_\_月\_\_\_\_日至\_\_\_\_月\_\_\_\_日）。业主可在\_\_\_\_月\_\_\_\_日\_\_\_\_时前以电话或来信、来人方式向我区、县（市）物业管理协会（工作片会）进行情况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

通讯地址：\_\_\_\_\_

\_\_\_\_\_区、县（市）物业管理协会（工作片会）

（盖章）

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